




ANNUAL REPORT ON
CULTURAL RELICS AND ARCHAEOLOGY

文物考古年报

—— 2022 ——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编著

 文心出版社

· 郑州 ·

《文物考古年报 2022》 编辑委员会

策 划

刘海旺 沈 峰 魏兴涛 杨文胜 陈家昌 胡赵建 梁法伟

统 筹

刘海旺

执行编辑

余 洁 张 萍 钟静益

目录

CONTENTS

壹

概述

概述 002

贰

大遗址考古项目

登封王城岗遗址 006

禹州瓦店遗址 009

鹤壁辛村遗址 011

叁

课题性考古项目

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 016

浍池不召寨遗址 018

灵宝北阳平遗址 020

叶县余庄遗址 024

淮阳朱丘寺遗址 026

信阳市淮河干流两岸古代独木舟调查与研究项目 030

肆

基本建设与抢救性考古项目

汝州温泉遗址 032

叶县张庄遗址 039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 042
济源王虎遗址 047
郑州商城书院街北片区考古发掘项目 052
郑州商城创新街小学（北校区）考古发掘项目 057
郑州商城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考古发掘项目（二期） 059
郑州商城夕阳楼片区考古发掘项目 061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063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蓝晶路与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 067
巩义小沟遗址 077
许昌凉亭遗址 079
沁阳校尉营墓地 084
鹤壁淇县墨香里小区金元时期家族墓地 091
沈丘小刘营遗址 097
西华山子头遗址 099
沈丘西小庄遗址 101
沈丘姜营遗址 102
项城席营遗址 103
方城瓦房庄遗址 104

伍

公众考古与遗产保护

公众考古 106

遗产保护 107

陆 文物保护、科技考古与考古技术

文物保护与修复 110

科技考古 112

考古技术 114

柒 资料信息管理与书刊编辑

考古资料信息室 116

《华夏考古》编辑部 118

捌 科研项目与成果

年度结项与承担科研课题 120

获奖情况 122

科研成果 124

玖 学术交流

本单位主办或承办的学术活动 132

参加外单位举办的学术活动或培训 133

合作交流 135

其他 136

拾 机构设置

壹

概述

ONE



概 述

2022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在省文化和旅游厅、科技厅和省文物局的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考古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务实进取，完成了年初制订的各项工作阶段目标和任务。现将本年度工作概要总结如下：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对照党中央、省委及厅党组关于开展党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教育的有关要求，我院开展了微型党课比赛、专题座谈会、专题党课、党史学习教育培训班和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等一系列党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教育活动。

二、积极做好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工作

我院全年完成全省大型基本建设考古调查项目7项，调查线路长度合计约482千米，水库类调查面积约170万平方米，完成勘探面积达300万平方米。完成全省各地产业集聚区10余处文物保护区域评估工作，合计评估面积700余平方千米。同时开展国家级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影响评估工作8项，抢救性考古发掘项目190余项，总计发掘面积12余万平方米，发掘古墓葬2000余座。

三、聚焦重大学术课题，有序开展重大考古项目

我院承担并开展了“考古中国·中原地区文明化进程研究”“考古中国·夏文化研究”等课题中的登封王城岗遗址、南阳黄山遗址等8处遗址的考古发掘与研究。对郑州小双桥遗址、鹤壁辛村遗址、开封州桥及附近汴河遗址等大遗址开展了考古工作，均取得了重大成果。获批并开展主动性考古发掘项目12项，考古发掘面积7860平方米。同时，完成了10项省级文保专项经费资助项目，调查勘探面积约300万平方米。

四、加强文物科技考古与科技保护工作

我院全年编制完成各类文物保护方案 22 项，其中 15 项已通过评审。全年共计修复完成我省出土的各类质地文物 8000 余件。同时，我院与省内外相关单位进行合作，与四川三星堆、山西云冈石窟、西藏布达拉宫等知名文物保护单位共同开展重大科研攻关项目。

五、对外合作研究

我院积极与世界各国相关科研院所和科研机构进行学术交流与合作。2022 年，继续与牛津大学、法国图卢兹第三大学、美国纽约大学和韩国国立中原文化财研究所等合作，开展动物、食谱、亲缘关系、冶金和城市考古等各方面的研究。

六、做好考古资料整理研究，办好学术期刊《华夏考古》

我院加大研究投入，继续进行全省 40 余处遗址和墓地出土资料的整理工作。全年完成文物入库登记共计 8000 余件，完成全国 9 家文博单位共计 16 批次的借展工作。新购、交换各类文博考古类图书约 600 册。学术期刊《华夏考古》出版 2022 年 1 ~ 6 期。

七、科研成果与所获荣誉

我院全年出版了《三门峡庙底沟》《高勒毛都 2 号墓地 2017 ~ 2019 中蒙联合考古报告》等 5 部学术研究书籍和考古发掘报告，全院研究人员在国内外报刊发表考古简报、研究文章等共计 90 余篇。

我院 2022 年新立项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1 项，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 项。新获批省科技厅基本科研课题 10 项、省科技攻关项目 1 项、省社科项目 1 项和兴文化工程文化研究委托项目 2 项。同时，作为参与单位，我院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项目、科技部国家科技基础资源调查项目各 1 项。

南阳黄山遗址考古发掘项目入选 2021 年度河南省五大考古新发现、2021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国家文物局“考古中国”平台上发布开封州桥遗址重大考古发现，该考古发现被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评为“2022 年度国内十大考古新闻”。

我院部分图书荣获 2022 年度“豫版好书”、2022 年度河南优秀出版奖图书奖、2022 年度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我院主办的学术期刊《华夏考古》荣获 2022 年度河



南优秀出版奖期刊奖。

2022年，我院第二次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文化和旅游部以及国家文物局评为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

八、硬件设施建设

新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方案、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经获批，工程建设正在稳步推进。豫东文物整理基地第一期工程于2022年5月完成，并投入使用。豫南、豫北、豫中等工作站的建设稳步推进。对院本部及各工作站等多处“7·20”受灾设施进行维修和重建。

九、基本完成重塑性机构改革

2022年8月19日，河南省委常委会审议通过《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重塑性改革方案》，核定事业编制500人；9月，河南省委常委会审议通过《支持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重塑改革的若干政策》；11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支持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重塑性改革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有序推进我院重塑性机构改革工作。

十、人才引进

为全面贯彻落实人才发展规划，我院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人才队伍结构，通过公开招聘和招才引智，新入职11名员工。12月12日，我院发布招聘公告，面向社会以招才引智形式拟招聘紧缺科研人才70名。

十一、圆满完成“七十年院庆”系列活动

我院举办了“喜迎二十大·砥砺奋进七十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建院70周年影像展、“铲释中原·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院史展”，推出了《追梦者·圆梦人——献给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建院七十周年》《考古队之歌》《我们团结奋进的七十年》等音视频作品，并推出《考古寻夏：夏文化考古知识八讲》系列科普动漫。召开“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建院七十周年院庆”会，国家文物局领导通过视频致辞。“我的考古故事”系列专家访谈和“考古·匠心”系列短视频被“学习强国”收录并推荐。

貳

大遗址考古项目

TWO



登封王城岗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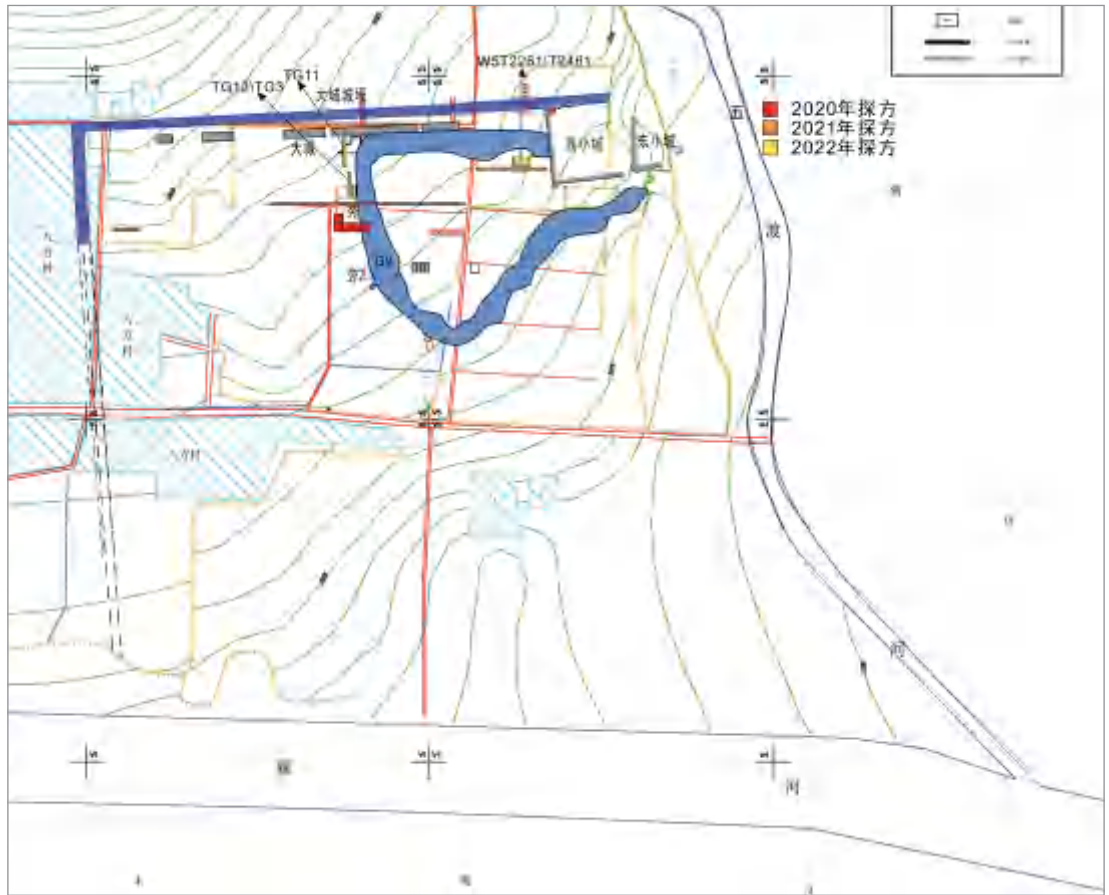
王城岗遗址位于河南省登封市告成村与八方村之间、颍河与五渡河交汇的台地上，遗址总面积约 50 万平方米。此前的考古工作发现了东、西小城和带护城壕的龙山晚期大城，并发现奠基坑、青铜器残片、祭祀坑、玉石琮和白陶礼器等重要遗存。学术界一般认为王城岗城址为禹都阳城。2020 年以来，王城岗遗址作为“考古中国·夏文化研究”项目关键遗址重启考古工作。

2022 年，工作人员在 W2 区布设 1 条 3 米 × 45 米探沟 TG11、1 条 3 米 × 30 米探沟 TG12、1 条 4 米 × 15 米探沟 TG3，在 W5 区布设 2 个 10 米 × 10 米探方，分别为 W5T2261 和 W5T2461。

在 TG11 和 TG12 内发现一处围绕着夯土边界的连续延伸的遗迹，宽 1.20 米左右，北偏西 10° ~ 15°，或为围绕着夯土的“回廊”。此遗迹的发现，为进一步认识大城内夯土群的性质提供了新依据，为判定王城岗大城的地位和大城内的功能分区提供了新的线索。

在 TG12 和 W5T2461 内新发现多处二里头文化时期的方形小型半地穴式建筑，结合 2020 年发现的带散水的大中型建筑、2021 年发现的除二里头遗址外仅见的兽面纹陶方鼎等祭祀遗存和二里头文化时期首见的石凿加工作坊等手工业生产设施，可以认为王城岗遗址在二里头时代为二里头王国相当重要的地方中心城址。

在 TG12 和 TG3 内发现二里冈时期的大型建筑 F6，在 TG11 内发现有陶鬲、玉钺、玉觚、贝币、铜削刀和成组铜箭镞的祭祀坑 H1263，结合近三年新发现的二里冈时期的玉戚、大卜骨、原始瓷尊和夔把杯等高等级遗物及二里冈时期的壕沟 G9，以上发现改变了学界以往认为王城岗遗址到二里冈时期已衰落为普通村落的认识，我们认为二里冈时期的王城岗遗址或为二里冈王国的一处军事据点。



登封王城岗遗址考古信息图（上为北）



登封王城岗遗址 2022 年新发现的“回廊”（上为东）



登封王城岗遗址二里头文化房址 F8



登封王城岗遗址二里头文化时期祭祀坑 H1263 (上为北)

(执笔: 马龙)

禹州瓦店遗址

2022年，“考古中国·夏文化研究”项目继续在瓦店遗址开展，发掘面积800平方米。工作人员分别对遗址东南台地东高岗区域、西北台地祭祀区东侧两处地点进行考古发掘，并对G2、G8进行了解剖。在东高岗区域，工作人员延续2021年的工作，继续研究龙山文化时期排房建筑与墓葬群之间的关系。在祭祀区东侧，发现一批龙山文化晚期的灰坑、半地穴房址、灰沟和墓葬等，其中灰坑多为圆形，少量圆角方形，未见不规则形，坑壁较平整，人工修整痕迹明显。出土遗物包括陶器、石器、骨角蚌器和孔雀石等。G2位于瓦店遗址西部，已探明部分长约1100米，宽约25米，深约3.50米。上层堆积为灰土淤积，下层为含沙量较大的黄沙淤土，包含较多磨圆度较高的石块、残石器。根据出土陶片等遗物判断，G2的使用与废弃年代属于龙山文化晚期，是瓦店遗址西北台地西部壕沟遗存。G8位于瓦店遗址西北台地中部，已探明长度约280米，宽约11米，深约4米。G8上层为东周时期的灰土堆积，下层为龙山时期的灰土淤积，于龙山文化晚期开始淤积，至东周时期完全填平。G8的使用年代是龙山文化晚期。根据分布位置、使用年代和内部堆积形态判断，G8的性质应是当时的水利设施，也可能具有聚落内部分区的功能。

2022年度的考古工作为讨论瓦店遗址的资源利用情况提供了新材料，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对聚落结构的认识，使得聚落布局更加清晰。



禹州瓦店遗址东高岗区域灰坑葬



禹州瓦店遗址灰坑内陶器堆积

(执笔: 张华贞)

鹤壁辛村遗址

辛村遗址位于鹤壁市淇滨区金山办事处。自2021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与鹤壁市文物考古队联合对该遗址展开持续性工作。2022年3—12月，工作人员对辛村东的一处地点进行考古发掘，发现包括房屋、窖藏坑在内的居址，包括烘范坑、骨料坑、陶窑在内的手工业遗存、祭祀遗存以及一条人工水渠等遗迹。

清理超过20座深地穴、浅地穴式房址，50多个较为规整的窖藏坑。地穴式房屋为由地面向下发掘形成的土坑，深度0.50~2米。单间，多数有壁龛，其中不少为双壁龛。斜坡式门道，一侧内有灶，活动面，可能与西北一带人群相关。窖藏坑多为圆形地穴式，主要在房址附近，数量多达50个，容积集中在2~3立方米。其中一座圆柱形夯土建筑，整体呈圆形，周围有9个土墩，中间则为4个。部分土墩作防潮处理，清理发现有环形烧结面，底部残留大量炭灰。由此推测，该建筑可能是粮仓。

清理陶范废弃坑1个，其内发现大量陶范块、铜渣。可辨识陶范以工具范、车马器范为主，如铜铤、铜銜。清理烘范坑1个，平面形状呈圆形，平底，中部有圆形坑，内部填满黑色木炭。清理陶窑1个，由西部窑室与东部操作间两部分组成。西部窑床平面呈椭圆形，中部有3个小眼孔。在东部操作间发现2个较浅的奠基祭祀坑，一坑内发现鹿角与牛角各1个，一坑为殉狗。操作区南侧有3个疑似柱洞的遗存，呈一排。由此推测，该陶窑可能为一面坡状的棚状顶。

在发掘区北部清理出一道人工水渠，剖面呈上宽下窄的倒梯形。已发掘部分东西长73.60米，南北宽0.90~1.72米，深1.20~1.40米。有一些祭祀遗存与牛相关，包括整牛祭祀3头、牛头骨祭祀坑1个和用黄宝螺摆放的牛头造型1处。

本年度的发掘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对辛村遗址聚落演变的认识。西周早、中期时，此地应经过简单的规划，村内为卫侯墓，外围是以中下阶层为主的居民点。他们的房屋以地穴式为主，附近有大量的窖藏坑。房址内常见骨料堆积，偶见铸铜遗存，表明制骨行为可能普遍存在各个家庭中，铸铜行为可能仅发生于个别家庭，且所铸产品较为简单，侧重于简单的工具和车马器。



鹤壁辛村遗址用黄宝螺摆放的牛头造型（上为南）



鹤壁辛村遗址周代居址半地穴式房址（局部）



鹤壁辛村遗址周代居址发掘区域（上为北）



鹤壁辛村遗址周代居址陶范废弃坑出土铜铤芯



鹤壁辛村遗址周代居址和陶窑

(执 笔: 田思玥 高振龙 韩朝会)

叁

课题性考古项目

THREE



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

灵宝铸鼎原位于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中部，南依秦岭，北临黄河，东为沙河，西为阳平河，海拔高度为 350 ~ 690 米。该区域内仰韶文化遗址数量众多、分布密集且保存状况相对较好，是豫西地区一处仰韶文化遗址群。灵宝铸鼎原遗址群由数十处遗址组成，年代以仰韶文化时期为主，除西坡、北阳平等大型遗址外，还包括数量众多的中型和小型遗址。

2022 年 2—4 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等单位开展河南省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考古调查和勘探”，在该遗址群中共选择 6 处较为典型的中型和小型遗址进行了考古调查和勘探，包括东常、阳平寨、横涧、稠桑、永泉埠和北贾村等。此次考古调查和勘探面积近 60 万平方米，发现的遗迹十分丰富，包括房址、壕沟、冲沟、灰坑、窖穴、陶窑和墓葬等，采集遗物有陶器、石器。遗存年代以仰韶文化时期为主，另有少量为龙山文化时期。

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的考古调查和勘探，加深了我们对其文化内涵、分布特点、聚落布局和功能分区、聚落群等级划分的认识，对探讨灵宝铸鼎原聚落群内部的从属关系、区域社会复杂化和文明化进程等具有重要意义。



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调查勘探现场（南—北）



灵宝铸鼎原仰韶文化遗址群中小型遗址调查勘探现场（东—西）

（执笔：李世伟 魏兴涛）



澠池不召寨遗址

不召寨遗址位于三门峡市澠池县坡头乡不召寨新村南侧，距澠池县城 7.5 千米。遗址三面环沟，地势北高南低，中部被一条无名沟分割为东、西两区，西区为不召寨老村，东区为耕地。1921 年，中国学者陈德广最先发现不召寨遗址。后瑞典地质学家安特生对其进行试掘，获取了一批实物资料。1951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调查团夏鼐等对其进行了调查。1962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方酉生等对该遗址进行了调查。1963 年 6 月，不召寨遗址被河南省公布为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3 年，该遗址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022 年 5—7 月，受澠池县文旅局委托，实施河南省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澠池不召寨遗址考古调查和勘探”，并为该遗址文物保护规划编制提供考古资料，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等单位对不召寨遗址进行了系统性的考古调查和勘探工作。不召寨遗址现存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发现遗迹十分丰富，包括房址 10 余座、壕沟 1 条、冲沟 3 条、灰坑 400 多个和陶窑 1 座等。在该遗址，工作人员采集了大量龙山文化时期的遗物，有陶器、石器等。

此次考古调查和勘探对深入了解不召寨遗址的分布范围、文化内涵、地层堆积、遗迹分布和聚落布局等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为该遗址文物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提供了较为翔实的考古资料。



澠池不召寨遗址考古调查勘探启动仪式（东—西）



澠池不召寨遗址考古调查勘探合影（东—西）

（执 笔：李世伟）



灵宝北阳平遗址

北阳平遗址位于河南省灵宝市阳平镇北阳平村西约 500 米处，坐落在关子沟与阳平河之间狭长的黄土小台塬即阳平小塬之上。遗址南北长近 2000 米，东西宽 300 ~ 500 米，现存面积约 72 万平方米。

2022 年，灵宝铸鼎原联合考古队继续在北阳平遗址北部及中南部发掘，发现仰韶文化时期房址 7 座、灰坑 61 个和壕沟 3 条等，取得较重要收获。

F5 为大型圆角方形半地穴式房址，现存面积约 172 平方米，房内面积约 150 平方米；复原面积近 250 平方米，房内面积约 200 平方米，是该遗址现已发现的最大的房址。房内发现两处用火设施，一处位于室内门口处，是一个较大的火塘；另一处在房内东部偏南，居住面涂朱。F6 为深穴式房址，平面近圆形，面积约 12 平方米，由居室、储藏室、灶址和柱洞组成。F9、F10 系中型半地穴式房址，形制结构与 F5 及 2021 年发掘的 F2 类似，面积在 50 ~ 100 平方米。

壕沟 G1 宽近 15 米，深约 9 米。G2 宽 13.60 米，深 6.85 米，壁较陡直，有较好的防御能力，沟内堆积共 15 层，其下部堆积年代为仰韶中期偏早阶段。

已发掘的仰韶中期房址位于该遗址北部和中南部，分深穴和半地穴式两种，有大、中、小不同规模。其中 F5 规模宏大、结构复杂、加工考究。大中型半地穴式房址与周边西坡、庙底沟、白水下河、临汾桃园遗址同类房址综合来看，其结构、建造方式、建筑材料等基本一致，表明仰韶中期房屋建造已趋于模式化和成熟化。涂朱现象较普遍，表明存在审美的广泛性。尤其是 F2 炭化木构件的发现，为史前建筑研究提供了难得的资料。值得注意的是，F2、F5 分别作为聚落北部和中部的房址，在室内火塘附近均发现磨石，而其他中小型房址内则未发现此种情况。磨石中部内凹，旁边放置一小型石块，推测其为与磨石配套的研磨石。磨石表面附着红色物质，应为研磨红色矿物颜料所用，进一步表明这两座大型房址应具有特殊功能。

聚落布局上，在遗址偏南部勘探发现 3 条东西向壕沟，其中已解剖的 G1、G2 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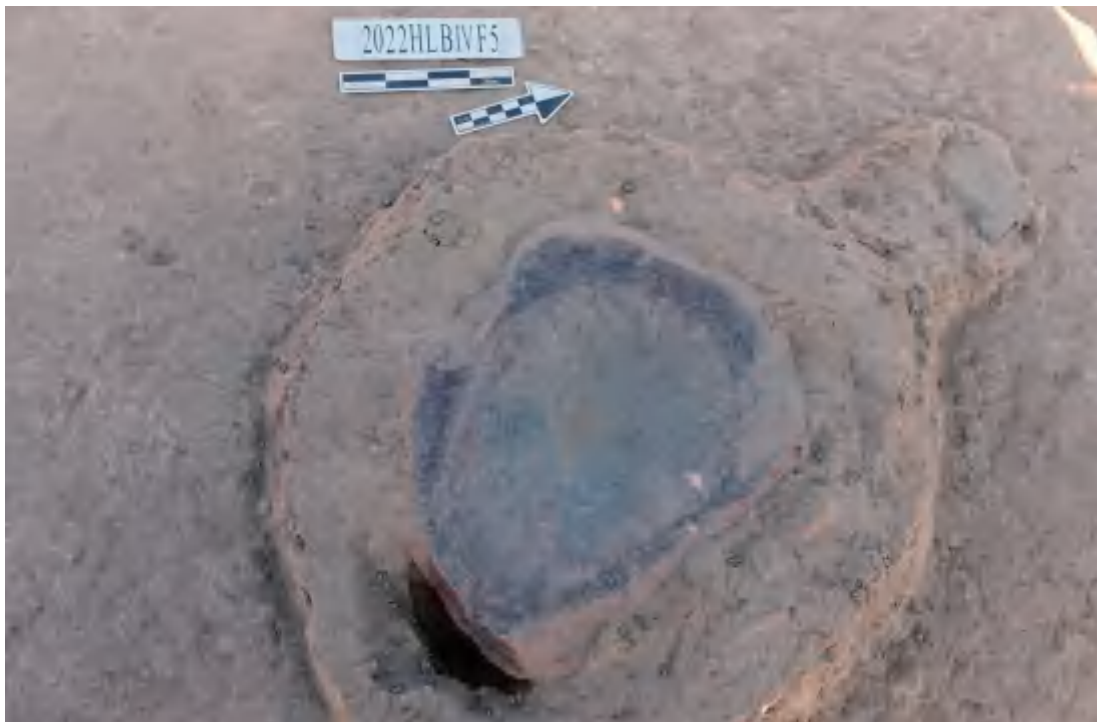
基本一致，推测仰韶中期聚落南部可能有二重或三重环壕，这初步显示北阳平较西坡聚落具有更强的防御能力，但最南部的壕沟尚未解剖，其年代以及所反映的聚落范围、防御措施等信息还有待确定。



灵宝北阳平遗址 F5（上为西）



灵宝北阳平遗址 F5 火塘



灵宝北阳平遗址 F5 地面磨石



灵宝北阳平遗址 F6 深穴式房址



灵宝北阳平遗址 F9、F10 (上为北)

(执笔：魏兴涛 李晓燕)



叶县余庄遗址

余庄遗址以叶县盐都街道余庄村为中心，西临 G239 国道（叶公大道），西北距沙河约 3.5 千米，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38′ 70″，北纬 33° 63′ 50″，海拔 83 米。依据目前的调查、勘探情况，叶县余庄遗址东西长约 1500 米，南北最宽约 1000 米，面积在 100 万平方米以上。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为配合叶县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平顶山市文物保护工程咨询服务中心对所征地块进行勘探，确定其为一处中原龙山文化时期遗址。2020 年 8—12 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平顶山市文物局、叶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对余庄遗址进行发掘，发掘面积约 1000 平方米。其中，中原龙山文化时期的 M10 规模大，等级高，随葬成套的陶礼器，引发学界的广泛关注。2021 年，叶县余庄遗址被列入国家文物局“考古中国·夏文化研究”重大项目，批复主动发掘面积 1500 平方米，新发现随葬成套陶礼器的高等级墓葬 11 座。2022 年，国家文物局批复主动性考古发掘面积 800 平方米。

2022 年 3—12 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平顶山市文物局、叶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继续开展余庄考古发掘工作，主要发掘区域位于遗址 II 区东部，采用探方与探沟相结合的发掘方法，在先前发掘区西侧布设 10 米 × 10 米探方 6 个，在遗址东部边缘布设 2 米 × 10 米探沟 4 条、2 米 × 30 米探沟 2 条。发现并清理墓葬 17 座，瓮棺葬 4 座，灰坑 80 个，房址 4 座以及井 2 眼，出土玉、石、陶和骨等各类遗物 300 余件（组）。另通过探沟在遗址东部发现龙山文化时期的壕沟 1 条。

发掘 5 座龙山文化时期高等级墓葬，其中 M75 规模最大。M75 长 2.90 米，宽 1.50 ~ 1.70 米，面积约 4.50 平方米，葬具为单棺，北、西二层台上各有 1 个殉人。墓内共发现随葬品 44 件（组），包括玉石钺 1 件，骨饰 1 件，獐牙 2 组（3 枚），陶豆、高柄杯、觚形壶和杯各 9 件，鼎 2 件，长颈壶 1 件以及折腹盆 1 件。其中陶器均放置于东部二层台上，其余位于墓主人腹部，墓主人左手处发现较多朱砂。该墓葬是目前所见中原龙山文化时期等级最高的墓葬。M64 长 2.50 米，宽 1.50 米，面积 3.75 平方米，葬具

为单棺，北侧二层台上放置有1个殉人。墓内共发现随葬品40件，包括石镞2枚，骨镞2枚，獠牙2组（3枚），陶豆、觚、高柄杯和杯各7件，鼎2件，盖罐2件，壶1件以及折腹盆1件。陶器大部分放置于东部二层台上，其中1件盖罐和2组獠牙位于墓主人腹部，石镞、骨镞出土于填土之中。

壕沟位于遗址东部边缘，宽10~15米，深2~4米，现已探明长度约800米，呈西北—东南向，与此前划定的遗址东部边线大体一致。壕沟的发现为确定余庄遗址的面积、范围及防御设施提供了切实证据。

目前的考古工作表明，余庄遗址以中原龙山文化遗存为主，面积超过100万平方米，是目前中原地区所见面积最大的龙山文化时期的聚落，从其文化内涵及空间分布来看，应是豫西南地区的区域中心聚落。余庄遗址目前已发现中原龙山文化时期墓葬85座，其中小型墓无随葬品，分布较杂乱，方向不一；大型墓方向、面积相近，布局合理，且均随葬成套的陶礼器，器物组合与摆放位置固定。以上特征显示出当时的权贵阶层在墓地布局、墓葬规模、墓向及随葬品等方面均遵守一定的规范，已形成较为严格的墓葬制度，表明龙山文化时期中原地区已经出现了以礼制为核心的早期文明特征，复杂社会已经形成。

总体而言，叶县余庄遗址规模大，等级高，文化内涵丰富，对研究龙山文化时期中原地区的丧葬礼仪制度、社会复杂程度、早期文明国家的形成以及早期夏文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叶县余庄遗址范围及历年发掘情况

（执 笔：吴伟华 贾一凡）



淮阳朱丘寺遗址

淮阳朱丘寺遗址位于周口市淮阳区四通镇王菜园村东南 700 米处，北邻颍河三级支流民兵河，西北距离夏代早期粮仓城时庄遗址 6.20 千米，西南距离属龙山文化晚期的平粮台城址 19.30 千米。该遗址是一处以龙山文化晚期堆积为主的聚落遗址，外围有宽阔的壕沟，总面积约 8.50 万平方米。

在“考古中国·夏文化研究”重大课题统领下，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和周口市文物考古所对朱丘寺遗址进行发掘，2022 年度共发掘揭露面积 500 平方米，清理各类遗迹共 115 处。其中 7 座建筑遗迹、12 个灰坑、2 条灰沟、1 处堆积和 1 处夯垫土，年代属龙山文化晚期，其绝对年代为公元前 2200—前 1720 年，其余皆为商周、汉代及汉代以后的遗存。

钻探显示，遗址中部有多处建筑遗迹，外围有一周近长方形夯垫土，南北 187 米、东西 132 米，面积 2 万余平方米。夯垫土宽 6 ~ 9 米，残高 0.50 ~ 2 米，西侧中部有宽约 5.50 米的缺口。从夯垫土的分布形态来看，不排除其为城墙的可能性。目前，西侧夯垫土顶部已暴露，宽约 8 米，从打破该处的晚期遗迹剖面观察，夯垫土残高近 1 米。由于夯垫土层位较早，暂未对其进行解剖，夯垫土的建造方式、具体结构有待进一步工作和分析。

在 7 座建筑遗迹中，有居住型的长方形排房建筑和方形的单间建筑，也有与淮阳时庄遗址夏代早期粮仓遗迹相似的土墩立柱地上式圆形建筑和土坯墙圆形地面式建筑，这类遗迹的年代集中在公元前 1980—前 1880 年，应为仓储建筑。

朱丘寺遗址文化堆积丰富，涵盖了龙山文化晚期造律台文化、新砦期遗存和商周文化，绵延两千年基本不间断，为全面了解豫东地区先秦时期聚落的发展演变提供了宝贵材料。遗址所在的豫东地区正是中原地区和海岱地区文化交流、融合的过渡地带，对研究先秦时期中原与东方的文化交流和融合具有重要的作用。从龙山文化晚期夯垫土的形态看，不排除其为城墙的可能性。若确定为城墙，其将是豫东乃至鲁西南地区史前城址

考古的重大突破，对进一步探讨龙山文化晚期区域社会组织结构和文明化特质具有重大意义。

目前学术界有观点认为，新砦期主要来源于豫东龙山文化晚期的造律台文化，或受到造律台文化的影响（可称为“夏文化东来说”）。朱丘寺遗址包含丰富的龙山文化晚期遗存、新砦期遗存，是推进“夏文化研究”和探讨“夏文化东来说”合理性的关键遗址。朱丘寺遗址所在的沙颍河中下游地区，是连接夏文化分布核心区的洛阳盆地与具有“禹会诸侯”之说的禹会村所在淮河流域的关键通道。加强对朱丘寺遗址的发掘和研究，对深化认识洛阳盆地夏文化核心区和淮河流域夏文化的关系，全面把握夏王朝的控制能力、国家治理体系等都具有重要的作用，有助于拓展夏文化研究的广度及深度。



淮阳朱丘寺遗址西侧夯垫土局部剖面



淮阳朱丘寺遗址范围及钻探夯土分布图（上为北）



淮阳朱丘寺遗址 F1 全景照（上为南）



淮阳朱丘寺遗址 F2 全景照（上为西）



淮阳朱丘寺遗址 F3 平面照（上为北）



淮阳朱丘寺遗址龙山文化晚期出土遗物

（执笔：方利霞 曹艳朋）



信阳市淮河干流两岸古代独木舟 调查与研究项目

“‘考古中国·长江中游文明进程’夏商周课题”中的河南省子课题项目“信阳市淮河干流两岸古代独木舟调查与研究”，目前已完成出土独木舟的现状调查；采集3艘独木舟的三维数据信息；完成5号、6号独木舟的测年工作，年代相当于石家河文化晚期；完成独木舟及其周边树木样品的名称鉴定，结果显示有枫香、刺槐、黄连木、鱼骨木和榉木5种树木；完成先秦文献中有关独木舟制作工艺及古代交通方面的文献梳理工作，并形成了相关文献综述。

（执 笔：武志江）

肆

基本建设与抢救性考古项目

FOUR



汝州温泉遗址

汝州温泉遗址位于平顶山市汝州温泉镇政府西南约 2 千米的牛涧河古河道内，遗物分布范围 8 万 ~ 10 万平方米，遗址年代为距今 5 万 ~ 9 万年。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平顶山市文物局、汝州市文物局对汝州温泉遗址进行抢救性发掘，共布设 6 个发掘区，发掘面积 185 平方米。按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严格规范野外工作，对遗址耕土层或填土层以下地层采用文化层内划分操作层的方式，按照 10 厘米一个操作层，逐层向下发掘。对出土的每一件化石和石器进行登记、拍照，测量三维坐标、倾角和长轴走向等；对发掘出的土样进行水洗、过筛，并挑选部分进行浮选。RTK（实时动态载波相位差分技术）、无人机、GIS 系统（地理信息系统）和多视角三维重建技术等多种设备和记录手段均应用于此次考古发掘工作中。

根据发掘情况，初步判断遗址地层最厚达 3 米，遗址所在区域地层可分为四层：第①层为耕土，局部为填土，厚 0.10 ~ 0.20 米；第②层为粉质黏土，含大量直径 1 厘米左右的钙结核，厚 0.20 ~ 0.70 米，局部地区厚达 1.50 米，底部碳样年代大于 4.35 万年；第③层为砂砾石层，砂层和砾石层交互出现，局部地区有灰黑色泥炭层，最厚约 0.70 米，含大量石制品；第④层为基岩，泥质砂岩。已发现石制品 2542 件、动物化石及牙齿 153 件、碳样品 26 份以及用火遗迹 2 处。其中，I 区地层最丰富，共分 14 层，第⑤ ~ ⑫层是主要文化层，第⑤ ~ ⑦层出土的石器以小型片状毛坯为主，包括石核、石片、刮削器、钻器、锯齿刃器、砍砸器、碎屑和断块等，原料以脉石英、石英岩为主。第⑨ ~ ⑪层出土大量巨型石片，石器毛坯以大型石片、砾石为主，既有石锤、砍砸器、石核等简单石核 - 石片石器，又有手斧、薄刃斧、手镐、大型修背石刀、盘状石核和石球等，原料以安山岩、石英岩为主。第⑫层出土贝壳、动物化石及木材，在距今 8 万多年的地层中出土木材较为罕见，相关保护、鉴定及研究工作正在进行。

遗址出土可鉴定动物化石种属有古菱齿象、牛、马、羊、鹿、鳖和野猪等。

经孢粉分析，该遗址在气候上大致经历四个阶段：温暖湿润、冷干、暖湿和凉干。

遗址的发掘、研究过程中注重多学科合作，主要包括数字化考古、环境考古、地学考古、动物考古、植物考古和石器残留物分析等。

经初步分析表明，部分石制品存在一定程度的风化、磨蚀，石制品原料以石英岩和安山岩为主，石英岩在简单石核-石片技术体系中占比较高，安山岩多用于剥取大石片，进而加工成手斧、薄刃斧等阿舍利技术石器，石料取自河漫滩；优质石料的选择与利用，反映出古人类对该地区石料有充分的认识；石核以简单剥片为主，存在盘状石核，石核整体利用率较高；剥片方式以锤击法为主，同时存在砸击法和投击法；石片以中、大型为主，同时存在巨型和小型石片，大型、巨型石片是通过初级剥片和两面剥片技术剥制的。

温泉遗址的薄刃斧，在所发现的阿舍利技术石器中所占比例较高，与洛南盆地、非洲典型薄刃斧相比，在加工技术、形态、毛坯等方面，都表现出很高的相似性，其技术特征明显有别于奥杜威文化所代表的简单石核-石片技术，其时代处于晚更新世早段，是早期现代人出现的关键时期。温泉遗址的发现，是北汝河流域存在阿舍利技术的确切证据，河南北汝河流域或将成为国内又一处阿舍利技术表现较为集中的区域。

汝州温泉遗址是一处大型旧石器时代旷野遗址，规模超大，地层完整，文化序列清晰，文化特点突出，学术价值重大，具有重要的社会政治意义。遗址下部文化层工业类型为南方砾石、大石片工业，既有阿舍利技术体系石器，又包含简单石核-石片石器。上部文化层工业类型为小石片工业，两种工业技术体系共存且存在传承关系。尤其原生地层中出土的手斧、薄刃斧等阿舍利技术石器组合，在中原地区是首次发现，在我国也极为罕见，为我国南北方旧石器工业和东西方旧石器工业技术体系、阿舍利技术起源与扩散、现代人起源等重大学术问题研究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材料。



汝州温泉遗址不同发掘区发掘现场



汝州温泉遗址位置示意图（上为北）



汝州温泉遗址低空图（东—西）



汝州温泉遗址出土部分动物化石



汝州温泉遗址 I 区石制制造场 (南—北)



小石片工业



砾石工业

汝州温泉遗址出土石器



手斧



薄刃斧



薄刃斧



薄刃斧



薄刃斧



手镐



石球



大型修背石刀

汝州温泉遗址出土阿舍利石器组合

(执笔: 赵清坡)

叶县张庄遗址

叶县张庄遗址位于平顶山市叶县盐都街道张庄村，西邻 G329 国道（叶县叶公大道），东临张庄村民房，西北距沙河约 2 千米，东南距叶县余庄遗址约 1 千米。

2021 年 10—12 月，为配合叶县昆北佳苑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平顶山市文物局、叶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对张庄遗址进行首次发掘，发掘面积 400 平方米，共清理墓葬、水井、沟和灰坑等遗迹 105 处，出土陶、瓷、铁和铜等不同质地的器物 61 件，包括东周时期的陶豆、铜镞、铜削和铁斧，宋元时期的白底黑花瓷碗，以及不同时期的铜钱等。2022 年 3—6 月，为配合叶县汽车客运北站项目，联合考古工作队对该遗址进行再次发掘，发掘面积 2000 平方米，共清理墓葬、沟和灰坑等各类遗迹 86 处，出土石、陶、铁和铜等不同质地的器物 128 件，涵盖石家河文化、中原龙山文化、东周和汉代等不同时期，现将重要遗迹介绍如下。

M2 开口于③层下，方向 98°。该墓平面呈“甲”字形，由墓道、甬道、前室和后室四部分组成。该墓全长 10.80 米，墓道长 3.10 米，甬道长 1.20 米，前室长 3.90 米、宽 3.20 米，后室过道长 0.70 米、宽 2.30 米，后室长 1.90 米、宽 3 米、深 1.50 米。墓底有铺地砖，墓室被严重破坏，仅存少数砖块，未见棺槨。其内填土为五花土，包含红烧土颗粒。出土器物 16 件，包括铜钱数枚，铜弩机 1 对，陶鸡、铜环、铁斧、铁犁、铜鏃斗、陶狗、陶灶、陶房、陶磨盘、陶耳杯和陶盘各 1 件。

M3 开口于③层下，方向 110°。该墓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直壁平底，墓室东部有生土二层台。长 2.40 米，宽 1.50 米，深 0.70 米，二层台高 0.30 米，棺长 1.90 米，宽 0.50 米，残高 0.20 米。单人单棺，墓主人仰身直肢，人骨保存极差，只剩灰痕。共出土器物 39 件，除石钺大约位于其墓主右手处外，其余随葬品皆放于二层台上，包括陶缸 1 件、高柄杯 19 件、鬲 1 件、壶 7 件、豆 5 件、觚形器 4 件和陶杯 1 件。填土为五花土，较疏松，包含红烧土颗粒。

H147 开口于④层下。平面呈近圆形，斜直壁内收，底部较平。坑壁及坑底未发现



明显加工痕迹。坑口长 2.96 米、宽 2.30 米，坑底长 2.80 米、宽 1.26 米、深 1.40 米。填土为黑灰色粉砂土，包含红烧土颗粒、炭粒等。出土陶片多袋，陶片有泥质灰陶，夹砂灰褐陶、红陶，纹饰有绳纹，有一块陶片上有简单彩绘，可辨器形有豆、罐、缸、鬲和杯等。根据开口层位及出土陶片特征推断，其年代应为龙山文化时期。

G8 位于 T4906、T4806、T4807、T4707 和 T4706 探方内，开口于③层下，平面呈长方形，东北—西南向。沟口长 34 米，宽 2.50 米，垂直壁平底。沟内填浅灰色淤土，较致密，沟内有少许釉陶残片、筒瓦、板瓦、陶片、碎砖块及石块。

通过本次考古发掘，清理了石家河文化时期、龙山文化时期、东周、两汉等不同时期的墓葬、灰坑、灰沟等遗迹，出土一批陶、铁、铜和石等不同质地的文物，其中石家河文化的陶杯、陶纺轮，汉代的陶鸡、陶狗、铜弩机、铜釜斗、铁斧和铁犁铧等，为研究当时的生产、生活提供了物质资料。特别是发现的大量石家河文化的遗迹、遗物，为研究石家河文化的北部边缘提供了新的证据。另外，此次发掘区距 2021 年度发掘区不足百米，但文化层分布却有较大差异，此次发掘仅在发掘区南部，在接近 2021 年发掘区的位置发现有东周遗存，其余汉代文化层下为石家河文化层、中原龙山文化层。而且，张庄遗址距离叶县余庄遗址仅 1 千米，此次发现的石家河文化时期墓葬与余庄遗址中原龙山文化时期高等级墓葬的葬制具有很高的一致性，对研究龙山文化时期中原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分布以及丧葬制度的传承情况大有裨益。

综上，本次发掘为研究建设项目所涉及区域的石家河文化时期及东周、两汉时期的社会生产、生活状况，生活习俗以及埋葬风俗等提供了重要的实物依据及科学资料，具有重要的考古学价值。



叶县张庄遗址 M2



叶县张庄遗址 M3



叶县张庄遗址 H147

(执笔: 贾一凡 吴伟华)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

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位于叶县县城东北部，西临化工一路，北邻节庄村，东临常李村耕地，南邻河南优尼特化工有限公司。2021年4—5月，平顶山市文物保护工程咨询服务中心对该项目区域进行了文物勘探。勘探区域位于常李东南岗遗址控制地带，发现绳纹陶片、夹砂陶、泥质素面灰陶片等，可辨认器形有陶豆、陶盆和筒瓦等，并在遗址西部发现零星早期陶片，根据陶片特征推测，遗址年代主要为东周时期至汉代。

2021年10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该遗址进行科学发掘，初步搞清了遗址的文化内涵，发现龙山文化时期到清代的灰坑399个、墓葬23座、灰沟5条和水井2眼等，出土各种质地的文物数百件。

本次发掘共清理灰坑399个，平面形状大部分为椭圆形，有少量的长条形和不规则形，时代跨度从龙山文化时期到东周时期。现将部分龙山文化时期的灰坑介绍如下：

H30开口于③层下，打破生土。开口呈长方形，壁面近垂直，底中部有一台阶斜壁，底部边缘较明显，底面近平。坑口残长2.60米，宽0.90米，深1.20米。坑内填土呈黑褐色，土质较硬，包含物有陶片、红烧土颗粒。陶片以泥质灰陶为主，多为素面，可辨器形有陶鼎、罐等。初步判断为龙山文化时期遗存。

H66开口于②层下，打破③层。开口呈椭圆形，口部明显，壁面倾斜内收，底部边缘较明显，底面近平。坑口长3米、宽2.30米，底长2.82米、宽2.10米，深0.60米。坑内填土为浅灰色，土质较硬，包含物有陶片、石块、红烧土粒和兽骨。陶片有泥质灰陶、夹砂灰陶，纹饰以篮纹为主，另有较多的磨光陶片和素面陶片，可辨器形有陶罐、陶鼎和陶盘等。初步判断为龙山文化时期遗存。

墓葬共计23座，形制有竖穴土坑墓和砖室墓两种，其中龙山文化时期墓葬1座、汉代墓葬5座、宋代墓葬1座以及清代墓葬16座。现将主要墓葬介绍如下：

M5开口于③层下，方向205°，为长条形圆角土坑竖穴墓，壁面竖直，底面较平。

坑口距地表深0.75米，口长1.90米，宽0.44米，深0.20米。没有棺灰痕。出土1具骨架，保存较差，为仰身直肢葬，头向西南，面朝上。因骨架腐朽严重，性别、年龄不详，无随葬品。填土为浅灰色，土质较硬，夹杂小红烧土颗粒。根据开口层位和墓葬形制等判断，该墓应属于龙山文化时期。

M22 方向 276°，为一座长方形砖室结构墓，由墓道、甬道、前室、左后室、右后室组成。整个墓葬是用带“8”字纹的长方形小砖顺砖平铺错缝垒砌而成的。墓道位于甬道西端，结构不详。甬道平面为长方形，顶部结构被完全破坏，残高 0.40 ~ 0.56 米。甬道长 1.26 米，宽 1.30 米，铺地砖按“人”字形平铺，甬道口残存 5 层封门砖。前室位于甬道东端，近正方形，残存高度 0.56 ~ 0.70 米，长 3 米，宽 3.06 米，铺地砖按“人”字形平铺。后室位于前室东端，左后室残高 0.56 ~ 0.96 米，长 3 米，宽 1.20 米，铺地砖按“人”字形平铺，右后室长宽、结构同左后室。因盗扰严重，该墓未发现骨架及葬具。前室填土内清理出随葬品 14 件（套），包括陶井 2 件、奩 2 件、磨 1 件、狗 1 个、灶 1 件、甑 1 件、罐 2 件、猪圈厕 1 件、勺 1 个、耳杯 1 件和铜钱 9 枚。墓内填土为灰褐花土，土质较疏松。根据墓葬形状结构及出土随葬品的器形特征推断，该墓年代应为汉代。

本次发掘出土了大量龙山文化时期的重要遗物。根据使用功能，可分为日用陶器、工具和兵器。日用陶器主要是盛储器，如陶盆、罐等，此外还有少量的炊器，如陶鼎、甑。工具和兵器数量较少，有石镰、石刀和石凿等。根据初步整理的结果，我们认为本次发掘的文化遗存属于新石器时代晚期龙山文化煤山类型。

通过本次发掘，我们对该遗址的文化内涵有了初步的了解。遗迹类型丰富，有灰坑、灰沟、水井和墓葬等，并出土了大量的遗物。遗址延续性较强，从龙山文化时期延续至东周、秦汉时期，再到清代晚期，说明此地始终是人类活动的中心区域。本次发现的大量龙山文化煤山类型的遗存，为研究新石器时代晚期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和生活模式提供了宝贵的资料。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发掘区航拍图（上为北）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 H30
(上为西)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 H66
(上为南)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
发掘项目 M5 (上为西南)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 M22 (上为东)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出土汉代陶猪圈厕（M22）



鼎（H345）



甑（H310）



刻槽盆（H261）



罐（H282）

叶县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考古发掘项目出土龙山文化时期陶器

（执 笔：樊温泉 常宏杰）

济源王虎遗址

王虎遗址位于济源市轵城镇王虎村北，遗址东临虎岭一号线，面积约10万平方米，桑榆河由北向南将遗址分为东、西两个区域。2022年，为配合济源市金源化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经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济源市文物工作队对该遗址西区进行考古发掘，发掘面积6100平方米。根据遗迹分布情况，发掘区分为南、北两个区域。南区发现5座西晋时期墓葬，均为带斜坡墓道的砖室墓。北区发现商代晚期、西晋、北朝、唐代和清代等时期的灰坑、墓葬、房址、窖穴和沟等遗迹344处。商代遗存包括灰坑、房址和墓葬，房址均为半地穴式，墓葬均为竖穴土坑墓，无明显分布规律；西晋时期遗存为8座墓葬，均带斜坡墓道，其中2座为土洞墓，另外6座为砖室墓，分布集中；北朝和唐代遗存分别为2座墓葬，北朝墓葬为带斜坡墓道的土洞墓，唐代墓葬为竖穴土坑砖椁墓；清代遗存是1处家族墓群，均为带竖井墓道的土洞墓，分布规律。



济源王虎遗址发掘区（北区）航拍图（上为北）



济源王虎遗址（南区）西晋墓葬分布（上为西）



济源王虎遗址 F4（商代）（上为南）



济源王虎遗址 M20 (商代) (上为西)



济源王虎遗址 M51 (商代) (上为南)



济源王虎遗址 M58 (北朝) (上为东)



商代陶鬲



商代陶簋



商代陶甗



商代陶甗底部



北朝陶瓶



北朝陶壶

济源王虎遗址出土遗物

(执笔: 王瑞雪 刘亚玲 孙凯)



郑州商城书院街北片区考古发掘项目

一、概况

郑州商城书院街北片区考古发掘项目位于城市中心地段，郑州商城内城垣以北，北至东大街，东至紫荆山路，南至书院街，西至南大街。项目整体处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郑州商代遗址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circ} 40' 43.84''$ ，北纬 $34^{\circ} 44' 51.70''$ ，高程 96 米。

2022 年 7 月，为配合郑州市商都历史文化区书院街北区项目工程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南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郑州大学、河南大学和安阳师范学院组成联合考古队对书院街北片区进行发掘，共清理商至明清时期的各类遗迹 1732 处，包括灰坑 1439 座、水井 167 眼、灶 67 座、窑 7 座、墓葬 46 座和房址 6 座。

二、遗迹与遗物

(一) 遗迹

书院街北片区 2022 年度发现的遗迹、遗物涉及早商、战国、汉代、隋唐、宋金、元明清等时期，对研究郑州城市发展史具有重要意义。

1. 早商时期

早商时期的遗迹主要以灰坑、水井和夯土基址为主。灰坑和水井主要集中在发掘区东南部，位于整个郑州商城的西南靠近南城墙的位置，发现的遗物以陶器为主，还有一些石镰、石斧等工具。其中有几个遗迹中出土的陶器值得注意，即二里冈文化下层一期与洛达庙文化三期两个时期的陶器共存于一个单位之中，这些材料为夏商分界等问题的研究提供了新的线索。夯土基址位于发掘区的中部偏北位置，目前已发现的部分南北长 80 米左右，东西长 70 米左右，面积已超过 5000 平方米，夯层清晰，夯窝明显，年代为二里冈文化上层时期，但由于工作还未完成，暂无法确定其具体年代、形制与性质。

2. 战国至汉代时期

此区域发现的战国到汉代的遗迹较为单一，主要以水井和墓葬为主，尤其是墓葬，发现较多。发掘区东部发现多处汉代婴童葬，以瓦棺葬为主，另有少量的砖室墓葬。其中瓦棺葬随葬品较少，部分仅随葬1个陶罐或陶壶，部分无随葬品。但墓葬分布较为集中，推测此处战国至汉代时期是一处儿童墓地。

3. 唐宋金元时期

发现的唐宋金元时期的遗迹种类多样，遗物丰富。其中片区内发现的4条道路，为探索唐宋金元时期郑州城的布局以及在此时期的发展演变提供了线索。

L1位于整个发掘区西部，南北走向，宽6米左右，目前已发现长度约110米的道路，并且其继续向南向北延伸。

L2位于发掘区南部，东西走向，宽5米左右，目前已发现长度约55米的道路，并且其继续向东向西延伸。

L3位于整个发掘区北部，东西走向，宽5米左右，目前已发现长度约20米的道路，并且其继续向东延伸。

L4位于发掘区东部，南北走向，宽33米左右，目前已发现长度约30米的道路，并且其继续向南向北延伸。中部两条路沟将道路分为三个部分，车辙明显，路土垫层规整，推测L4应是当时郑州城的一条主干道。

经过解剖发现，4条道路的最早使用时期皆在晚唐时期，在北宋、金、元三个时期仍然延续使用。4条道路相互交错，将片区划分为基本等距、等面积的区域，推测至迟在晚唐时期，郑州城就已经形成了以道路为分界线的网格式布局。

除4条道路之外，在道路两侧还发现房址、水井、水池等不同类型的遗迹。在L3北侧、L1西侧发现大量的骨废料埋藏坑，其中最大的骨废料埋藏坑达300平方米，还有一些小型骨废料埋藏坑。这些骨废料在埋葬时相同部位的骨骼被集中埋藏在一个单位内，例如H1644内皆是马的头骨，H1689内皆是切割后剩下的股骨头，由此可以看出不同部位的骨废料应是专门生产骨器的作坊在对骨骼进行加工后产生的，然后被集中埋葬。也可以得出该处应存在较为成熟的骨器生产产业。而且，此处还发现有冶铁的炉渣



和制铜的坩埚。据此可以推测，该区域即发掘区的西北角，在唐宋时期应该是一处与手工业息息相关的区域。

（二）遗物

书院街北片区发现的遗物十分丰富，包括陶器、瓷器、骨器、玉器和铜器等，其中以瓷器数量最多、种类最为多样。

书院街北片区出土的瓷器从商代原始瓷，到隋代的青瓷、白瓷，再到唐宋金元时期多样的瓷器种类，最后到明清时期的大宗青花，基本涵盖了我国瓷器发展的各个时期。但此区域最具有代表性的是唐宋金元时期的瓷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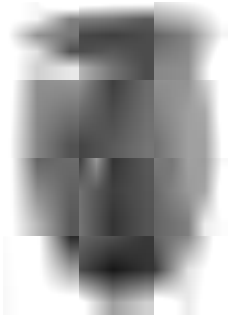
目前为止，书院街北片区出土的隋代瓷器以青瓷为主，另有少量的白瓷，器形以高柄杯、杯、深腹碗为主；唐代瓷器有青瓷、白瓷、三彩，器形有碗、壶、杯等，大部分产于河南本地窑口，例如巩义黄冶窑、鲁山段店窑等，也有外地窑口的，例如河北邢窑、浙江越窑、湖南长沙窑等。到了北宋时期，郑州城作为距离东京汴梁不足 100 千米的州城，其瓷器的种类、釉色和器形更加丰富，瓷器产地也更加多样。釉色相比于唐代，除了青瓷、白瓷和三彩之外，还有绿釉、酱釉、天青釉和白底黑花等新的釉色，器形有斗笠碗、壶、瓷枕等，窑口有本地临汝窑、焦作当阳峪窑等，还有外地的江西湖田窑、浙江越窑、陕西耀州窑、河北邢窑和定窑等。金代瓷器的种类和精美程度较北宋稍差，但出土的红绿彩瓷器、钧瓷仍十分具有代表性。

三、结语

本次发掘的大量唐宋金元时期的遗迹遗物，使我们进一步了解了唐宋时期的郑州城作为地方州城的布局，大量瓷器的发现，为研究从隋至元不同阶段、不同时期瓷器的类型和演变提供了更多的信息。另外，瓷器种类的丰富，瓷器窑口的多样及广泛，手工业的繁荣，特别是制骨工业的繁荣，为我们思考郑州城在唐宋时期的区域地位提供了新的线索。总之，本年度的发掘丰富了我们对郑州城不同历史时期的认识，再一次强有力地证明了古今叠压型的郑州城历史绵延不断，生生不息。



郑州商城书院街北片区考古发掘项目 L1、L2、L3 航拍图（上为北）



绳纹深腹罐（商）



陶爵（商）



青瓷高柄杯（隋）



白釉杯（隋）



三彩盘（唐）



天青釉盏（宋）



青白釉盏（宋）



白釉印花盘（宋）



白地黑花如意云头形枕（金）



骨饰品（年代不详）

郑州商城书院街北片区考古发掘项目出土遗物

（执笔：宋振民 史未）

郑州商城创新街小学（北校区）考古发掘项目

2022年5月至2023年1月，为配合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创新街小学（北校区）项目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郑州市紫荆山路与东大街交叉口东北部区域再次进行配合性考古发掘。

发掘面积共计2000平方米。受疫情影响，部分探方尚未清理至生土，发掘深度普遍达1.20~3米。发掘共清理出商代至明清时期的灰坑、水井、灰沟、窑址、道路和墓葬等遗迹380处。

最为重要的发现是位于发掘区中部的商代G34。G34开口于⑤层下，深1.75米，打破⑥层和生土，横跨7个探方，部分被现代防空洞破坏，东西长约70米，沟口宽3.90~5.15米，沟深2.20~2.50米，由于出现水，还未发掘到沟底。G34口大底小，斜壁下深1.10~1.60米，灰沟北侧和南侧都清理出生土平台，北侧生土台宽1米，南侧生土台宽0.25~0.35米，生土平台下G34斜壁内收，见水。比较特殊的是，在G34北侧生土台上发现较多人骨，多为人头骨，部分骨架不完整，伴随出土有少量零乱兽骨。从探方壁剖面看，G34内堆积目前可分4层，沟内填土清理出少量陶片，可辨器形有陶鬲、甗、大口尊等，年代大部分为商代二里冈下层文化时期。

2022年度创新街小学（北校区）项目的考古发掘为进一步揭示该区域郑州城的城市变迁提供了翔实的考古学信息。



郑州商城创新街小学（北校区）考古发掘项目 G34（商代）（上为北）

（执笔：杨树刚 李慢迪 丁福林）

郑州商城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考古发掘项目(二期)

2022年3月至2023年1月,为配合郑州市商都历史文化区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项目(二期)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东大街与城东路交叉口西北部区域再次进行配合性考古发掘。

发掘面积共计5000平方米。发掘深度0.80~5米,清理出商代、唐宋、明清时期的灰坑、水井、灰沟和灶址等遗迹424处。

1. 二里冈时期

发掘区的东北部和南部再次清理出一批长方形遗迹,如H1161、H1195、H1131、H1141和J129等,出土有陶器、人骨和兽骨等。特别是H1161,出土了10枚牛角,值得对其功能做进一步的探讨。本年度继续对2021年发现的G31进行清理,目前已揭露的长度达110米,延伸到发掘区域外。本年度发掘情况进一步加深了我们对G31年代和性质的认识,这是一条最终废弃于二里冈文化上层时期的大型排水沟渠。

2. 战国时期

发现的遗迹多为水井和灰沟。水井多为圆形,如J160、J157、J132。灰沟主要为东西向,如G46、G47,G46位于发掘区东部偏中间位置,东西长6米,并向两侧延伸,不排除是一条人工修筑的排水沟。发现于南部发掘区中南部的G30,是叠压在商代G31之上的沟状堆积,本年度清理发现其至少经历了两次较大的冲刷现象,水流痕迹明显。

3. 唐宋时期

在2021年发现4处铸造遗迹的西北部,本年度再发现1处铸造遗迹。这5处铸造遗迹,对中国古代铸造技术史的研究而言是一项重要发现。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已计划对这5处唐代铸造遗迹采取原地保护性回填措施。另外,新发现的H1141长14.20米,宽7.70米,深1.90米,西部有1个用石板和青砖砌成的进水口,初步推测是1处唐代水池。

另外,发掘工作还清理出部分汉代、明清时期的遗存。

总之,2022年该项目的考古发掘为探究不同时期郑州城的城市排水以及城市格局提供了更加丰富的资料。



郑州商城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考古发掘项目 H1141 (北—南)



郑州商城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考古发掘项目 H1141 进水口 (北—南)



郑州商城东城垣内侧环境整治考古发掘项目出土玉戈

(执笔: 杨树刚 孔品)

郑州商城夕阳楼片区考古发掘项目

2022年8月至2023年1月，为配合郑州商城遗址核心区夕阳楼片区项目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大街与城南路交叉口西北部区域再次进行配合性考古发掘。

2020—2021年，在该项目区域中部发现一批商代长方形坑，形制较为规整，出土有完整的陶器、卜骨、人骨和动物骨骼等，初步认定该坑可能为祭祀后形成的瘞埋坑。2022年，在上述发掘区域的两侧再发掘5000平方米，目前清理出唐至明清时期的房址、灰坑、水井和道路等遗迹181处。

本年度的主要收获是新发现一处清代宅院。

宅院整体呈纵长方形，东边有缺口，推测为大门。其中形制清楚的3座房基编号为F3、F4、F5，初步认为是以这3座房址为主体并借用房墙做院墙进而合围成院。以F3为例，F3位于T490北部，开口于①层下，地面起建，坐北朝南，东偏南15°，平面为长方形，长8.93米，宽4.15米。四面墙均用青砖平砌，但碎裂较严重，保存一般。从南墙东部断口处可知墙体内外用整砖砌成槽状，内填碎砖、碎陶片、碎瓦片等。除东墙仅存基槽外，其余三面宽0.40米，并保存一定高度，其中北墙最高留有6层砖，高约0.66米，西墙残存2层砖，南墙残存5层砖。墙转角未见加固措施，墙体未见收分，也未见隔断墙。根据房外过道走向及与F4、F5整体布局推测，F3应于南墙中部开有一门，未发现门限、门柱等。F3整体建筑面积30.10平方米，室内使用面积27.20平方米。根据形制及出土的瓷器判断，其应为清代或年代更晚的一般民居。F5室内面积最大，达34.13平方米；F4最小，只有16平方米。另外，院内还有部分砖砌的建筑基础，可能是存储物品之用。

宅院东侧紧贴院墙外侧发现L3，向南延伸到邻方T496。

2022年度，该发掘区域内发现的商代遗存相对较少，推测这种现象与该区域的功能分区有关。同时，新发现的唐宋、明清时期的遗存也为了解郑州城的城内居民生活状况提供了相关资料。



郑州商城夕阳楼片区考古发掘项目航拍图（上为北）

（执笔：杨树刚 曹凌子 张黛）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西吴庄遗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创业路与规划经二路交叉口东南角，2022年6—9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该遗址进行了全面的考古发掘。

本次发掘区域整体北高南低，地层堆积存在一定差异。遗址地层堆积可分为四层，①层为耕土层，②层为唐宋层，③层为秦汉层，④层为东周层，各层深度和厚度在不同区域略有差异。在已发掘的区域内共清理遗迹 111 个，包括灰坑 100 个、灰沟 3 条、墓葬 6 座、陶窑 1 座和大型房址 1 座，时代涵盖东周、秦汉、唐宋和清代四个时期。房址整体呈长方形，东西长约 41.20 米，宽约 12.50 米，门道朝南。平地起建，墙体为石块垒筑。东部和南部墙基保存较好，北部中段叠压于 T0903 以北区域，北部西段不存，房屋西部地基保存较差，仅西段偏南保存较好。房屋内部仅东部保存有 2 道南北向隔墙，保存均不完整。根据房基走向推测，该房屋在南部拥有 3 个门道。屋内东部发现较多瓦片堆积，应为房屋倒塌之后的堆积，在房屋周围未发现路土及其他人类活动遗迹。根据房址内出土物及层位关系推断，该房屋应为战国中晚期的遗存。墓葬多为竖穴土坑墓，其中 M3 发现人骨 2 具，皆为仰身直肢葬，头向北，面向南，出土少量随葬品，有瓷罐、铜钱和铜饰件，年代为清代。Y1 位于发掘区南部，由操作间、窑门、火膛和窑床组成，窑顶大部分已坍塌，仅在火膛上部有部分保留。窑全长 4.54 米，窑室近弧边方形，烟道近长方形，火膛近半圆形，火门近半椭圆形。窑室内堆积不分层，土色呈红褐色，质地比较坚硬，出土少量瓦片、陶片。火膛内堆积不分层，结构疏松，土色为黄褐色，未出土陶片，在火膛窑门处出土 1 块动物头骨，推测为牛头骨。烟道内堆积亦不分层，土色为灰黑色，结构疏松，无出土遗物。根据层位关系及出土遗物推断，Y1 的年代应为汉代。

出土的遗物多为陶片，可辨器形有釜、盆、罐、豆、碗和钵等，还出土有陶纺轮、圆陶片、瓦当、筒瓦、板瓦、空心砖、陶范、穿孔陶片和带孔陶饼等。此外，该遗址还出土有铜钱，其中可辨识者有半两钱、五铢钱、货泉、康熙通宝和雍正通宝等，另发现



少量铁器、石器。

该遗址的发掘为认识这一地区东周时期以来的历史文化面貌提供了颇有价值的实物资料。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发掘探方航拍图（上为北）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M3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F1 (上为北)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H86



平顶山西吴庄遗址 Y1 (北—南)

(执 笔: 胡赵建)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蓝晶路与北苑南路 考古发掘项目

新郑市蓝晶路与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位于郑韩故城西南部、西城花园小区南部，西邻新 107 国道，东邻河西路，南邻凤台路、蓝晶路，北邻西城花园、城关乡小寨村。该项目地处郑韩故城都城附近的重要墓葬区，东距双泊河 1.20 千米、郑国车马坑 3 千米。

2022 年 7—8 月，为配合城市基本建设，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新郑工作站对该项目进行考古发掘，发掘区分为蓝晶路与北苑南路两部分，共发掘墓葬 260 余座。蓝晶路发掘墓葬 230 座，包括竖穴土坑墓 176 座、竖穴土坑空心砖墓 50 座、洞室墓 3 座及“甲”字形砖室墓 1 座，其中春秋墓葬 15 座、战国墓葬 132 座、汉代墓葬 80 座、宋代墓葬 3 座。共出土陶器 300 余件、铜器 30 余件、玉带钩 3 件、水晶环 10 个、玉璧 4 个、鹿角 2 个、车饰件 2 个和马衔 2 个。北苑南路共发掘墓葬 37 座，包括竖穴土坑墓 25 座和“甲”字形砖室墓 12 座，其中战国墓葬 5 座、汉代墓葬 32 座。共出土陶器 60 余件、铜器 6 件（铜镜 3 个、铜洗 2 件、铜带钩 1 件）、铁箭 2 把、玉圭 5 件（残）和铜钱 30 枚。现介绍两发掘区域重要墓葬如下。

北苑南路 M17，开口于①层下，打破生土，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刀”字形砖室墓，由墓道、封门、甬道和墓室组成。墓道位于墓室南部，平面呈长方形，直壁，平底，墓道长 2.08 米，宽 1.16 米，深 2.30 米。墓道北部为封门，因被盗扰，封门砖残存 6 层。甬道为直壁，拱形顶，由子母砖垒砌而成，宽 1.02 米，高 1.25 米。墓室位于甬道北部，平面呈长方形，直壁，拱形顶，墓壁及顶由子母砖垒砌而成，墓底平铺长方形砖，拱形顶上有其他时期扰动的砖块。墓室底长 2.92 米，宽 2.15 米，高 1.70 米。墓室北部有 1 个放随葬品的壁龛，长方形，直壁，拱形顶，宽 1.52 米，进深 0.65 米，高 1.15 米。随葬品有陶罐、小陶壶、陶盘、陶鼎、陶奩、陶勺、陶盘、陶甗、陶釜和陶灶各 1 件，铜镜 1 个和铜钱 1 包。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该墓葬年代为汉代。



北苑南路 M37,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生土, 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夫妻合葬墓。墓口平面呈长方形, 直壁, 平底, 墓口长 4 米, 宽 3.20 米, 深 2.80 米。发现木棺 2 具, 西部为 1 号棺, 平面近长方形, 北宽南窄, 长 2.80 米, 宽 0.82 ~ 1 米, 残高 0.40 米, 棺板厚 0.06 米。西部 1 号棺北部有一圆形盗洞, 内有骨架 1 具, 保存差, 头向北, 面向上, 仰身直肢。东部为 2 号棺, 平面呈长方形, 棺长 2.44 米, 宽 0.88 米, 残高 0.40 米, 棺板厚 0.06 米, 棺内未见骨架, 推测为迁葬。因被盗扰, 棺内随葬品被扰乱。在双棺北部有一长方形头箱, 头箱长 2 米, 宽 0.80 米, 残高 0.40 米, 箱板厚 0.05 米。随葬品主要放置于木棺和头箱内, 包括陶壶、罐、鼎、盒、奩、小壶、甗、釜、灶、小盘、盆、铜洗和铜钱。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 该墓葬年代为汉代。

蓝晶路 M17,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生土, 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墓, 平面呈长方形, 直壁, 平底, 墓口长 4 米, 宽 1.20 米, 深 2.60 米。葬具为木质单棺, 仅存灰痕, 棺平面呈长方形, 长 2.22 米, 宽 0.82 米, 残高 0.30 米, 棺板厚 0.06 米。发现骨架 1 具, 保存完整, 头向东, 面向北, 仰身直肢葬。在骨架上肢骨南侧, 清理出铁剑 1 把。木棺的东部设有头箱, 头箱平面为长方形, 长 1.32 米, 宽 0.82 米, 残高 0.30 米, 箱板厚 0.06 米。头箱内的随葬品有陶奩、盆、釜、灶、甗、盒、鼎、罐和小壶。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 该墓葬年代为汉代。

蓝晶路 M57,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生土, 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墓, 平面呈长方形, 南北向, 斜壁内收, 平底。北部有一盗洞。填土为五花土, 土质疏松。墓口长 4.20 米、宽 3.80 米, 底长 3.95 米、宽 3.55 米, 深 4.60 米。葬具为一棺一椁, 仅存灰痕, 棺平面近长方形, 北宽南窄, 长 2.33 米, 宽 1.12 ~ 1.18 米, 残高 0.54 米, 棺板厚 0.06 米。椁平面呈长方形, 长 3.35 ~ 3.42 米, 宽 2.68 米, 残高 0.90 米, 椁板厚 0.06 米。发现骨架 1 具, 因被盗扰严重, 骨架已乱。出土随葬品包括陶鬲(残)、铜戈(残)、铜马衔(残)、铜铃(部分残)、铜车軛(残)、铜马镳(残)、铁削、玉柱、玉饰(残)、玉带钩、贝饰、骨板指、鹿角(残)和加工骨陶器残片等。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 该墓葬年代为战国时期。

蓝晶路 M125, 开口于①层下, 打破生土, 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墓, 平面呈长方形, 南北向, 斜壁内收, 平底。墓口长 3.18 米、宽 2.20 米, 底长 2.85 米、宽 1.96 米, 深 1.80 米。葬具为一棺一椁, 棺平面近长方形, 北宽南窄, 长 2.12 米, 宽 0.76 ~ 0.78 米, 残高 0.20 米, 棺板厚 0.06 米。椁平面近长方形, 北宽南窄, 长 2.50 米, 宽 1.08 ~ 1.10 米, 残高 0.30 米, 椁板厚 0.06 米。墓室内发现骨架 1 具, 腐朽严重, 仅

残存骨灰与朱砂。棺椁西部为放随葬品的边箱，平面呈长方形，长 2.50 米，宽 0.48 米，残高 0.30 米，箱板厚 0.04 米。棺内随葬品包括玉璧、玉带钩（残）和铜镜。边箱内随葬品包括陶壶、盒、鼎、带盖豆、小壶、盘和匱。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该墓葬年代为战国时期。

蓝晶路 M133，开口于①层下，打破生土，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空心砖墓，南北向，平面呈长方形，上部直壁。墓口长 4.02 米，宽 2.70 米。墓顶分为 2 层，第①层为空心砖交叉对垒斜放成三角形，南北两端为空心砖横立为当头砖，南部有 1 块砖平放，西北部缺 2 块砖，应为盗洞所致；第②层顶的空心砖为东西向横立排放。墓室北、西、南三面有壁砖，东部被盗扰，未见壁砖，南北两端为直壁，东西两边为斜壁内收，平底，墓室底长 4.02 米，宽 0.18 米，深 3.96 米，墓底的空心砖为东西向横立排放，2 块空心砖对接排放。填土为五花土，土质疏松。盗洞出土随葬品有陶鼎、陶盒、小陶壶、铜镜（残）、铜璜、铜柱（残）和水晶环。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该墓葬年代为汉代。

蓝晶路 M147，开口于①层下，打破生土，墓口距地表 0.50 米。该墓为竖穴土坑墓，方向为 30°，平面呈长方形，斜壁内收，平底。墓口长 3.90 米、宽 2.30 米，底长 3.50 米、宽 1.80 米，深 2.20 米。葬具为一棺一椁，棺平面呈长方形，长 2.05 米，宽 0.90 米，残高 0.30 米。椁平面呈长方形，长 3.10 米，宽 1.50 米，残高 0.03 米，椁板厚 0.08 米。内有骨架 1 具，保存较差，为仰身直肢葬，头向北，面向上。随葬品放置在北部棺椁之间，包括铜鼎、罍、盞、盘、舟和匱。根据随葬品的形制与特征推测，该墓葬年代为战国时期。

通过对该墓地的发掘，我们对东周时期郑韩故城的墓葬分布有了新的认识。该墓地在周庄墓地和小寨汉墓保护区附近，周围古遗址和古墓葬群较多。这一区域是古人生活、生产活动比较密集的地区，分布有东周时期中小贵族的墓葬，墓地规划整齐，布局有序。此外，M147 具有明显的毁器葬习俗，在郑韩故城过去的考古发现中较少见，因此其是研究春秋时期郑国礼制文化的重要材料。该墓地的发掘为研究郑韩故城文化发展史、丧葬制度和社会组织提供了科学的实物资料。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 M17 (西—东)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 M17 壁龛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 M37 (上为北)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北苑南路考古发掘项目 M37 头箱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蓝晶路考古发掘项目 M17 (上为东)



新郑市城关乡人民政府蓝晶路考古发掘项目 M17 头箱